

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区级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，本部门 1 个预算单位开展了 2023 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，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 3 个，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135.00 万元。

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 党组织建设

一、项目概述

区级机关工作党委拟于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实施党组织建设项目，主要实施内容为建设“1 号先锋”党建品牌，以及各基层党组织特色党建品牌；加强本委和基层党组织阵地建设，加强各基层党支部建设；组织开展机关群团工作，以党建带群建；保障机关党员活动室的运行维护等。经测算，预算资金 58 万元，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二、立项依据

1. 文件依据：《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和《中共上海市委关于贯彻〈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〉的实施办法》、《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》等文件精神。

2. 工作职能：区级机关工作党委是区委主管区级机关党的的工作的工作机关，主要职责有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及区委的决策

和工作部署，研究制定区级机关党的建设规划及其相关工作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区级机关系统党建工作，指导区级机关各基层党组织做好党的思想政治建设、宣传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；负责区级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、领导区级机关系统工会、共青团、妇女等群众团体的工作等。

三、实施主体

区级机关工作党委组织科、纪检科

四、实施方案

实施内容和计划：项目内容主要指党建阵地建设和群团工作这两大部分，其中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深化创建“1号先锋”党建品牌为主要内容的党建阵地建设贯穿全年，有“1号先锋”品牌和“党员第二楼组长”等品牌项目建设、各基层党组织品牌交流建设、组织生活基地建设、“七一”主题活动以及赴外地、外区进行党建调研、公益助学等。群团工作是以党建带群建的方式，在“三八”节、“五四”节前后与机关妇联、机关团工委联合组织相关活动，另外每年暑期与团区委共同组织实施“爱心暑托班”。

五、实施周期

从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。

六、年度预算安排

1. 资金测算：按照往年的活动规模与参加人数，整个项目预算为58万，其中党建阵地建设预算42万，群团工作预算为16万。
2. 资金类型：项目所需预算资金来源均为财政拨款。
3. 执行计划：根据本项目的实施情况来看，党建阵地建设需要全

年逐步推进；群团工作是针对相关活动的时间节点分别在 3 月、5 月和 8 月完成。

七、绩效目标

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。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				
(2023 年度)				
项目名称	党组织建设	项目类别	经常性项目	
主管部门	中共上海市松江区 区级机关工作委员 会	实施单位	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区级机关工作委 员会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 期	2023-12-31	
项目资金 (元)	项目资金总额	580000.0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5800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8000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 款	580000
			上年结转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其他资金	0
项目绩效目 标	项目总目标 (2023 年- 2023 年)		年度总目标	

	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、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，着眼于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“十四五”关键之年，以创建模范机关为目标，进一步做实做强“1号先锋”机关党建品牌、“党员第二楼组长”等品牌项目，在区级机关系统切实形成比学赶超的生动局面和浓厚氛围，为创造“科创、人文、生态”现代化新松江高质量发展新气象提供坚强政治保证。			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、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，着眼于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“十四五”关键之年，以创建模范机关为目标，进一步做实做强“1号先锋”机关党建品牌、“党员第二楼组长”等品牌项目，在区级机关系统切实形成比学赶超的生动局面和浓厚氛围，为创造“科创、人文、生态”现代化新松江高质量发展新气象提供坚强政治保证。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工、青、妇活动	=3 次
			党组织特色活动	≥30 场
		质量指标	在党群中的影响力范围	扩大
		时效指标	活动开展及时率	及时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增强党性修养	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5%

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2 宣传与推广

一、项目概述

区级机关工作党委拟于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实施宣传与推广项目，主要实施内容为精神文明建设项目、廉政建设和党建宣传，

经测算，预算资金 51 万元，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二、立项依据

1. 文件依据：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》、《中央和国家机关贯彻落实〈中国共产党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〉实施办法》等文件精神，加强区级机关理论学习水平，提高党建工作能力。

2. 工作职能：区级机关工作党委是区委主管区级机关党的的工作的工作机关，主要职责有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及区委的决策和工作部署，研究制定区级机关党的建设规划及其相关工作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区级机关系统党建工作，指导区级机关各基层党组织做好党的思想政治建设、宣传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。

三、实施主体

区级机关工作党委宣传科

四、实施方案

实施内容和计划：该项目内容主要指精神文明建设、廉政建设和党建宣传三大部分，其中第一部分精神文明建设包括中心组学习（扩大）会暨悦读机关大讲堂和各类宣讲，以及创全工作和文明创建工作；第二部分是开展廉政宣传教育；第三部分是“党员第二楼组长”等党建品牌项目的推广，以及按照往年惯例征订本系统的党报党刊和印刷相关会务资料。

五、实施周期

实施周期：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

六、年度预算安排

1. 资金测算：根据往年惯例测算，精神文明建设预算为 28 万元，廉政建设 5 万元，党建宣传预算为 18 万。

2. 资金类型：预算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。

3. 执行计划：该项目涉及为全年工作，按照年度计划每季度推进并做好绩效跟踪。

七、绩效目标

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。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2				
(2023 年度)				
项目名称	宣传与推广	项目类别	经常性项目	
主管部门	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区级机关工作委员会	实施单位	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区级机关工作委员会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
项目资金 (元)	项目资金总额	510000.0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5100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1000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510000
			上年结转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其他资金	0
项目绩效目标	项目总目标 (2023 年- 2023 年)		年度总目标	

	通过组织中心组学习（扩大）会，进一步加强理论武装，做到学懂弄通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提升三种能力；做好廉政宣传教育，加强机关党员廉洁自律意识的培养；做好典型和优秀党员的宣传，在机关党员中形成比学赶超的态势；积极贯彻“人民城市人民建、人民城市为人民”的理念，发动广大机关党员志愿者参与创建文明城区，以“党员第二楼组长”身份参加社区治理，为城市精细化管理贡献力量。			通过组织中心组学习（扩大）会，进一步加强理论武装，做到学懂弄通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提升三种能力；做好廉政宣传教育，加强机关党员廉洁自律意识的培养；做好典型和优秀党员的宣传，在机关党员中形成比学赶超的态势；积极贯彻“人民城市人民建、人民城市为人民”的理念，发动广大机关党员志愿者参与创建文明城区，以“党员第二楼组长”身份参加社区治理，为城市精细化管理贡献力量。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基层党组织参与情况	≥50 家
		质量指标	精神文明建设成效	显著
		时效指标	活动开展及时率	及时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文明创建活动成效	明显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5%

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3 业务培训

一、项目概述

区级机关工作党委拟于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实施业务培训项目，主要实施内容为党务干部（党员）培训，以及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训练营。经测算，预算资金约 26 万元，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二、立项依据

1. 文件依据：根据中央《2010-2020 年干部教育培训改革纲要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按照从严治党的要求，不断加强机关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建设，增加基层党务干部的履职能力和廉政意识，加强党员的思想政治教育，开展各类教育培训工作。

2. 工作职能：区级机关工作党委是区委主管区级机关党的的工作的工作机关，其职责包括指导区级机关党的的基层组织建设，指导区级机关各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的教育、管理、服务、监督和发展工作；根据有关规定，指导区级机关系统做好基层党组织设置、班子组成及书记、副书记任免、工作考核、培训等工作。

三、实施主体

区级机关工作党委组织科、宣传科

四、实施方案

实施内容和计划：项目主要包括党务干部（党员）培训和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训练营两部分内容，第一部分是党务干部（党员）培训，主要按照相关条例组织党务知识的学习，对所属 56 家党组织的书记和党务干部组织培训，一般在 9 月至 11 月实施；第二部分是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训练营，针对机关年轻干部占比较高的现状，加大对年轻干部的培养力度，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年轻干部队伍，一般在 8 月至 10 月实施。

五、实施周期

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

六、年度预算安排

1. 资金测算：关于项目资金测算，按往年惯例，书记和条线干部

培训项目的依据是：关于项目资金测算，按往年惯例，党务干部（党员）培训项目的培训时间一般安排两到三天，为脱产培训，人数规模300-500人左右，内容包括党课和党务知识培训以及参观见学，加上发放书籍、授课费以及租车等，预算为8万；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训练营的经费测算依据，时间为5至7天，人数为50-60人，集中食宿、封闭管理，一般委托党校或其他培训机构，内容有课程和外出见学，按照现有培训标准测算为18万元。

2. 资金类型：所需预算资金均为财政拨款。

3. 执行计划：按照年度计划，党务干部（党员）培训在9-11月实施，机关年轻干部训练在8-10月实施。

七、绩效目标

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。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3				
(2023 年度)				
项目名称	业务培训	项目类别	经常性项目	
主管部门	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区级机关工作委员会	实施单位	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区级机关工作委员会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
项目资金 (元)	项目资金总额	260000.0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2600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6000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60000
			上年结转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其他资金	0

项目绩效目标	项目总目标 (2023 年- 2023 年)			年度总目标
	按照“政治上的明白人、党建工作的内行人、干部职工的贴心人”的要求，配齐配强机关党务干部队伍，对新一届党组织班子分层分类实施培训，举办党组织书记、委员培训班，拓展工作实战平台，着力在培养一支政治强、业务精、作风好的党务干部队伍上下功夫。			按照“政治上的明白人、党建工作的内行人、干部职工的贴心人”的要求，配齐配强机关党务干部队伍，对新一届党组织班子分层分类实施培训，举办党组织书记、委员培训班，拓展工作实战平台，着力在培养一支政治强、业务精、作风好的党务干部队伍上下功夫。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参与培训的基层党组织数量	≥50 家
		质量指标	党务工作能力	提升
		时效指标	培训开展及时率	及时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党建引领作用发挥	明显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训者满意度	≥95%